

临淄区信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信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人民路 728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20362；电子邮箱：lzqxfjbgs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信访工作和社会公众关切，积极提高信访工作透明度，不断优化信访政务公开工作质量，提升人民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，推动信访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，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6 条，其中，业务工作 11 条，机构职能 4 条，财政信息 4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，其他信息 16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2024 年我局收到公民政府信

息公开申请 2 件，没有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定期收集信访系统的公开信息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的发布流程，对公开信息严格把关，落实内容保障机制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的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(四)平台建设方面。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平台的栏目内容更新及日常维护管理，确保信息更新及时、内容准确。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落实重点领域板块信访管理的信息公开，坚持把群众最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。

(五)监督保障方面。加强临淄区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和管理，做好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安全监测和问题整改工作。2024 年，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失当引发负面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 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
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 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本 年 度 办 理 结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	
(三)不予公开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	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	

果		2 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 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(五) 不予处理		1 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 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 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 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 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2	0	0	0	2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管理有待优化，信息公开的互动性有待提升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、深入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有待加强；三是政策解读方式方法有待改进，政策解读质量有待加强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

管理维护，丰富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方式，增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。二是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。三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水平，扩大信息公开的影响力和覆盖面，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。

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(二)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

2024年，通过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0件，公开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0件。

(三)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

2024年，每月初在网站公开《区级领导公开接访时间安排表》，进一步畅通群众信访渠道，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。

(四)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

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水平，做到主动公开、及时公开、全面公开。